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8-044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立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商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商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381,450.79	37,456,216.29	9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351,024.61	-44,552,472.66	2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842,196.78	-51,335,086.33	2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514,317.15	-66,077,778.25	-0.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32.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3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2.23%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8,878,701.08	2,406,201,591.63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6,871,733.76	1,814,733,164.76	-1.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224.96	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8,897.23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85,186.47	委托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0,919.00	延期解除担保违约金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05.57	
合计	5,491,172.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4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3%	117,565,960	117,400,360	冻结	117,565,960
长沙泽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1%	73,375,260	0	质押	73,375,260
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8%	60,790,260	0	质押	60,789,400
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8%	50,820,600	0	质押	49,530,000
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	49,580,000	0	质押	49,580,000
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34,650,094	0		0
陶文涛	境内自然人	0.39%	3,017,959	0		0
陈倩影	境内自然人	0.38%	2,912,040	0		0
北京华盈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2,641,50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2,640,321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沙泽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375,260	人民币普通股	73,375,260
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790,260	人民币普通股	60,790,260
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820,6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20,600
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80,000
天津硅谷天堂恒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50,094	人民币普通股	34,650,094
陶文涛	3,017,959	人民币普通股	3,017,959
陈倩影	2,912,040	人民币普通股	2,912,040
北京华盈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4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1,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0,321	人民币普通股	2,640,321
余幼敏	2,5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经核查，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长沙泽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述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元）	报告期初（元）	变动	变动分析
应收账款	59,851,200.43	36,351,062.01	64.65%	柴油发动机境外销售业绩同比回升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94,610,611.71	267,962,998.13	-64.69%	低风险投资到期收回所致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	变动分析
财务费用	7,835,689.58	2,131,768.74	267.57%	2017年二季度开始新增银行贷款，导致报告期利息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197,022.09	82,465.75	2564.16%	公司进行低风险投资取得收益
所得税费用	199,253.14	-1,646,423.98	112.10%	按照税收法规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65,252.95	-139,651,766.33	217.34%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综合体现为净流入，同比差额约30350万元，主要系1)去年同期合并范围包含青海恒信融锂业有限公司3个月的现金流，去年二季度出售青海恒信融锂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同比合并范围变化，使得同比现金净流出减少1700万元；2) 报告期收回低风险投资的本金及收益，导致净现金流入增加16000万元；3) 去年同期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缴纳投资款，本年度未发生类似业务，使得现金净流出同比减少9000万元；4) 报告期发动机业务研发投入及生产用设备投入所涉及的现金流出同比减少3650万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4,303.64	-28,983,218.72	122.65%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综合体现为净流入，同比增加约3550万元，主要系1) 去年同期合并范围包含青海恒信融锂业有限公司3个月的现金流，去年二季度出售青海恒信融锂业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同比合并范围变化，使得净现金流出同比减少1700万元；2) 公司融资需求较去年同期下降，新增借款及归还借款对现金流的综合影响使得净现金流出同比减少2660万；3) 报告期收到控股股东支付的业绩补偿款500万元和青海恒信融锂业有限公司因未解除担保支付的违约金310万元，使得现金净流入增加81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定程序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聘任了新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管理层、治理层完成平稳过渡。报告期内，新任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努力推进各项生产经营及资本运营工作，在努力发展主营业务的同时，

不断寻求企业外延式发展机会，进一步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主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国家排放法规政策的调整，不断提升中奥研发团队的研发效率，努力完成M1系列柴油发动机及柴电混合动力系统的研发工作，并在年产3万台高自动柔性批量化生产线已建成投产的基础上，新设一条REX安装生产线，以满足未来新能源市场的产品需求。同时，公司不断加大销售力度，积极参加中东迪拜国际电力、照明、新能源展等行业内知名展会，以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充分挖掘国内外潜在优质客户。与此同时，公司不断强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努力实现开源节流，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资本运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与专业机构沟通、探讨产业并购基金投向，努力寻找具有发展潜力的新兴产业优质标的，以期利用10亿级产业并购基金促进公司的外延式发展，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投资者保护方面：（1）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就控股股东未履行2016年度业绩补偿承诺事项，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截至目前，法院已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办理了轮候冻结，并对上述诉讼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并会择期宣判。

（2）公司对购买的“方正东亚·天晟组合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产品申请赎回，但目前仅收到部分收益1,040万元，理财本金和剩余收益尚未收回。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管理层已采取致函、走访等各种措施了解该笔信托投资款相关情况，并积极委托律师就信托投资款赎回事项准备相关材料，以期尽快追回本金及剩余投资收益。

（3）公司整体转让恒信融锂业股权后，交易对方及恒信融创始人未能如期协助公司解除对2亿元担保，造成公司此担保事项仍然存续。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委托律师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其他重大事项：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长沙泽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润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贝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与成都众诚泰业科技有限公司商谈股权转让事项，但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事项或涉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业绩补偿诉讼事项	2018年03月24日	《关于起诉控股股东业绩补偿承诺未履行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股东协议转让事项	2018年01月11日	《关于5%以上股东解除前次股权转让协议暨重新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2018年03月21日	《关于5%以上股东股权协议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英达钢构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在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	2012年10月29日	36个月	承诺人已向公司支付了

			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实施完毕后，江苏斯太尔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每年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 亿元、3.4 亿元和 6.1 亿元，共计 11.8 亿元。若每期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数未达到上述的净利润承诺数，英达钢构承诺将按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以现金的方式对斯太尔进行补偿。			2014 年度、2015 年度业绩补偿款及相应违约金。关于 2016 年度业绩补偿承诺，承诺人仅向公司支付了 5,000,000 元，尚有 481,756,055.03 元补偿款和相应违约金待支付。截至目前，承诺人尚未提出后续履约计划。
	长沙泽滔、珠海润霖、天津恒丰、宁波贝鑫、宁波理瑞	其他承诺	承诺在其最终成为斯太尔股东，在作为斯太尔股东期间，仅作为斯太尔的财务投资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放弃所持有的斯太尔股权所	2012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不向斯太尔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英达钢构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斯太尔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山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保持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会保持公司人员的独立性、资产的独立性、机构的独立性、财务独立性及公司业务的独立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性。			
	英达钢构	其他承诺	为保护公司的合法利益，公司控股股东英达钢结构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英达钢构及其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015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除控股股东业绩承诺存在延迟，其它承诺均及时完成。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就英达钢构违约事项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已对英达钢构持有的公司股票 117,565,96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轮候冻结。目前，法院已对上述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并会择期宣判，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立用**

2018 年 4 月 24 日